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蘇品妃

電話:06-2991111分機8968

傳真: 06-2955811

電子信箱: s09172004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安定區南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人(一)字第108120020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1200203A00\_ATTCH1.pdf)

主旨:轉知「麗豐微酵館」放棄觀光工廠續期評鑑,詳如說明, 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08年10月9日南市經產輔字第 1081110711號函轉經濟部中部辦公室108年9月23日經中一 字第10830071880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麗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觀光工廠「麗豐微酵館」前接頒授觀光工廠標章時間為105年9月14日,依觀光工廠輔導評鑑作業要點第8點規定,評鑑有效期間至108年9月13日止。
- 三、該公司未於期限內申請續期評鑑,爰「麗豐微酵館」自即 日起喪失通過評鑑資格。除收回觀光工廠標章、不再懸掛 於廠內之外,並將取消國民旅遊卡特約廠商及該局網站連 結行銷、廢止觀光遊樂地區「觀光工廠類」標誌牌面使用 權及路標。

四、檢附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暨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原函各一





## 份供參。

正本: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
各級學校

副本:本局人事室電2019/10/15文 交 11:94:22 章



